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5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审计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度审计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因工作人员文档编辑错误,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18页、第60页、第61页及《审计报告》第75页相应内容需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更正前

1、《2020年年度报告》第18页原具体内容如下: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乳品	KG	102,494.55	101,841.70	2,026.40	-5.02	-5.48	47.53
烘焙	KG	26,806.71	26,021.47	1,066.43	-0.87	0.55	279.26

2、《2020年年度报告》第60页、第61页原具体内容如下: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明春投资有限公司	0	161,908,000	40.38	161,90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美香	0	76,194,000	19.00	76,19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科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群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心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728,000	4.17	16,728,000	无	0	其他
李红艳	0	15,878,000	3.96	15,87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鸣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40,000	0.93	3,740,000	无	0	其他
平阳诚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40,000	0.51	2,040,000	无	0	其他
邹锦辉	515,100	515,100	0.13	515,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振榕	460,700	460,700	0.11	460,7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邹锦辉	51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100
张振榕	4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700
王兵	33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800
深圳九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旭5号证券投资基金	3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100
刘启英	2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
范莉萍	0	人民币普通股	0
王玥	2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800
薛荣富	188,331	人民币普通股	188,331
朱祖强	16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0
深圳九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旭卓越证券投资基金	165,365	人民币普通股	165,3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3、《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原内容如下: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明春投资有限公司	0	161,908,000	40.38	161,90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美香	0	76,194,000	19.00	76,19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科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群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心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728,000	4.17	16,728,000	无	0	其他
李红艳	0	15,878,000	3.96	15,87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鸣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40,000	0.93	3,740,000	无	0	其他
平阳诚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40,000	0.51	2,040,000	无	0	其他
邹锦辉	515,100	515,100	0.13	515,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振榕	460,700	460,700	0.11	460,7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审计报告》第75页原具体内容如下: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拟以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10元(含税),如在上述利润分配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二、更正后

1、《2020年年度报告》第18页更正后内容如下: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乳品	吨	102,494.55	101,841.70	2,026.40	-5.02	-5.48	47.53
烘焙	吨	26,806.71	26,021.47	1,066.43	-0.87	0.55	279.26

2、《2020年年度报告》第60页、第61页更正后内容如下: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6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明春投资有限公司	0	161,908,000	40.38	161,90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美香	0	76,194,000	19.00	76,19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科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群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心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728,000	4.17	16,728,000	无	0	其他
李红艳	0	15,878,000	3.96	15,87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鸣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40,000	0.93	3,740,000	无	0	其他
平阳诚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40,000	0.51	2,040,000	无	0	其他
邹锦辉	515,100	515,100	0.13	515,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振榕	460,700	460,700	0.11	460,7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邹锦辉	51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100
张振榕	4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700
王兵	33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800
深圳九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旭5号证券投资基金	3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100
刘启英	2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
范莉萍	2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100
王玥	2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800
薛荣富	188,331	人民币普通股	188,331
朱祖强	16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0
深圳九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旭卓越证券投资基金	165,365	人民币普通股	165,3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3、《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内容如下: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6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明春投资有限公司	0	161,908,000	40.38	161,90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美香	0	76,194,000	19.00	76,19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科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群	0	31,756,000	7.92	31,75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心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728,000	4.17	16,728,000	无	0	其他
李红艳	0	15,878,000	3.96	15,87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阳鸣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40,000	0.93	3,740,000	无	0	其他
平阳诚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40,000	0.51	2,040,000	无	0	其他
邹锦辉	515,100	515,100	0.13	515,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振榕	460,700	460,700	0.11	460,7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审计报告》第75页更正后内容如下: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拟以实施2020年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0元(含税),如在上述利润分配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除涉及上述更正内容相应变动外,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审计报告》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后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审计报告》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与本公告同日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上述更正事项不会对公司已发表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影响。公司对此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21-027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上午9:15-9:25时,9:30-11:30时,下午13:00-15:00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上午9:15时至下午15:00时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公司会议室

(三)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

(四)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主持人:李新威董事长

(七)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出席会议情况

1、参加表决的总体情况

通过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236,267,6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1975%。

其中:内资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144,144,354股,占公司内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320%;外资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92,123,248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9144%。

2、现场会议表决情况

通过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230,941,3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3138%。

其中:内资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138,818,054股,占公司内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604%;外资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92,123,248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914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5,32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36%。

其中:内资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5,326,300股,占公司内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16%;外资股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通过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5,37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911%。

(九)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五)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作为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236,267,602	236,159,302	99.9542%	108,300	0.0458%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44,144,354	144,036,054	99.9249%	108,300	0.0751%	0	0.0000%
B股股东	92,123,248	92,123,2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股东	5,371,400	5,263,100	97.9838%	108,300	2.0162%	0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建惠、黄馨萩

(三)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0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海科技")持有公司82,183,492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0.08%,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延期后,其累计质押数量为47,713,000股股票,占其持股总数的58.06%,占公司总股本的23.27%。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延期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9,634,20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70%;已累计质押其直接持有公司的6,600,000股股票,占其直接持股总数的68.51%,占公司总股本的3.22%。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合计累计质押54,313,000股股票,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59.15%,占公司总股本的26.49%。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的通知,赛海科技将其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延期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份延期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延期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赛海科技	是	10,250,000股	否	否	2020年11月17日	2021年5月16日	安信证券	12.4721%	4.9993%	用于赛海科技生产经营需要

本次拟延期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和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部分延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部分延期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其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其累计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赛海科技	82,183,492股	40.08%	47,713,000股	47,713,000股	58.06%	23.27%	0	0	0	0
温伟	9,634,208股	4.70%	6,600,000股	6,600,000股	68.51%	3.22%	6,600,000股	0	1,980,008股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赛海科技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为43,713,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3.19%,占公司总股本的21.32%,融资金额共计21,000万元。

赛海科技在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为47,713,000股(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占其持股总数的58.06%,占公司总股本的23.27%,融资金额共计23,000万元。

赛海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偿债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线或平仓线,赛海科技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二)控股股东赛海科技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赛海科技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

(四)控股股东赛海科技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五)控股股东赛海科技的本次质押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其他事项

本次股票质押事项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后续若出现相关风险,赛海科技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目前此次质押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75 证券简称:汉马科技 编号:临2021-045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60万元到-1,100万元。

2、预计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20万元到-2,16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60万元到-1,100万元。

2、预计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420万元到-2,16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9,682,900.48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8,437,886.11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20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国内重卡和专用车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产品市场价格不断降低,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75 证券简称:汉马科技 编号:临2021-046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69号)(以下简称"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8,574,247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发行人: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联系人:李峰

2、联系电话:0555-8323038

3、电子邮箱:leef7951@163.com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保荐代表人:叶乃馨、张东

2、联系电话:0571-85368635、021-38966988

3、电子邮箱:yenaixin@htsc.com、zhangdong@htsc.com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2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金额(万元)	2,2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10%
产品期限	35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2.10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财务资金管理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财务资金管理部门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签订了协议书,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金额为2,200万元,该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10%。相关产品说明书的主要条款如下:

投资产品的额度:人民币22,000,000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2.10%

本期起始日:2021年4月19日

本期到期日:2021年5月24日

产品期限:35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三)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 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5年11月22日	陈四清	35,640,625.7089	金融服务业务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政部	否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3,429,074.62	1,414,170,735.22
负债总额	354,434,521.03	355,671,988.28
净资产	1,058,994,553.59	1,058,498,74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0,777.22	56,959,425.28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990,000.00	20,990,000.00	168,466.3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31,068.49	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114,575.3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5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177,320.55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78,641.1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1,170,000.00	21,170,000.00	305,370.0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743,561.64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59,041.10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80,821.92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657.53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74,564.38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85,657.53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211,726.03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35,025.75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76,117.81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331.51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32,449.32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199,075.07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21,256.44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64,383.56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7,616.44	0
25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76,117.81	0
26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13,000,000.00	44,876.71	0
2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441,095.89	0
2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56,712.33	0
29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92,712.33	0
30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36,172.60	0
31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130,573.97	0
32	银行理财产品	3,560,000.00	3,560,000.00	31,406.03	0
33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13,000,000.00	23,934.25	0
3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376,027.40	0
3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56,575.34	0
3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80,000,000.00	591,780.82	0
37	银行理财产品	21,480,000.00	0	0	21,480,000.00
38	银行理财产品	24,990,000.00	0	0	24,990,000.00
39	银行理财产品	25,010,000.00	0	0	25,010,000.00
4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48,493.15	0
41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000.00	22,000,000.00	45,567.12	0
42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0	0	21,000,000.00
4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0	0	50,000,000.00
44	银行理财产品	3,590,000.00	0	0	3,590,000.00
4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0	0	20,000,000.00
4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0	0	50,000,000.00
47	银行理财产品	24,990,000.00	0	0	24,990,000.00
48	银行理财产品	25,010,000.00	0	0	25,010,000.00
4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0	0	30,000,000.00
50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000.00	0	0	22,000,000.00
合计		1,401,790,000.00	1,083,720,000.00	6,946,814.68	318,07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19,04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1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2.5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18,07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30,000.00
总理财额度					320,000,000.00

注:总理财额度为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合计额度,其中授权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不超过7,000万元,授权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不超过25,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理财),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余额318,070,000.00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18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否决、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4月1日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4月16日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公司总部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4月16日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1年4月16日9:15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汉林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其中,公司董事曹黎明、朱兴泉、施国平先生因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公司董事王汉林、朱明、张新宏先生代为出席并签署相关文件。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共32人,代表股份1,423,223,5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3.0389%。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301,513,3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8.503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8人,代表股份121,710,24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357%。

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共29人,代表股份121,841,24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406%。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84,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81%;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102,0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933%;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84,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81%;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102,0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933%;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3回购股份的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63,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66%;反对760,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080,8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59%;反对760,3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24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4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24,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38%;反对799,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041,8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439%;反对799,3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5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5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63,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66%;反对760,3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080,8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59%;反对760,3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24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84,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81%;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102,0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933%;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7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84,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81%;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102,0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933%;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8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484,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81%;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102,0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933%;反对739,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22,834,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389,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451,7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03%;反对389,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法律顾问上海秉文律师事务所指派王玉律师、茅春雨律师到现场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参会董事签字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秉文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46号

债券代码:136700 (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312 (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 (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5484 (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163 (19蓝光01) 债券代码:162505 (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 (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3275 (20蓝光02)

债券代码:162696 (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788 (20蓝光0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铿先生、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有关股权结构调整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基本情况

2021年4月15日,蓝光集团与杨铿先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蓝光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杨铿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178,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7%)。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后,蓝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600,143,0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73%;杨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9,499,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8%。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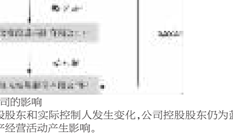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关系图如下:

二、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蓝光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杨铿先生。本次股权结构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47号

债券代码:136700 (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312 (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 (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5484 (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163 (19蓝光01) 债券代码:162505 (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 (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3275 (20蓝光02)

债券代码:162696 (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788 (20蓝光0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铿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69,642,2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31%。本次解除质押238,095,238股后,蓝光集团及杨铿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884,71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9.99%,占公司总股本的29.15%。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获悉实际控制人杨铿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经全部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杨铿
本次解质股份	238,095,238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8.5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85%
解质时间	2021年4月16日
持股数量	347,499,198股
持股比例	11.4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经与杨铿先生确认,本次解质股份后续无质押计划,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2,143,043	46.86%	884,710,000	62.21%	29.15%
杨铿	347,499,198	11.45%	0	0.00%	0.00%
合计	1,769,642,241	58.31%	884,710,000	49.99%	29.15%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17日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并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我司)决定自2021年4月19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适用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九泰天富改革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305
2	九泰天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892
3	九泰久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2453 C类:002454
4	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897 C类:004510
5	九泰久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782 C类:001844
6	九泰久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9
7	九泰鸿祥服务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84
8	九泰锐富事件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68102
9	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103
10	九泰锐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168104
11	九泰盈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168106 C类:168107
12	九泰锐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8108
13	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105
14	九泰锐和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531
15	九泰锐升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764
16	九泰天奕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077 C类:008137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序号	相关销售机构基本信息	申购费率优惠内容
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王雅薇 客户服务电话:95391/4008005000 公司网址:http://www.tfzq.com	投资者通过天风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时,申购费率享有一折优惠,原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不享受优惠,按固定费用执行。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期限请以天风证券的规定为准。

注:

1、此次费率优惠方案仅适用于上述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其他业务暂不适用此次费率优惠。

2、投资者通过以上销售机构申购上述基金时,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期限请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以《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2、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天风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其规定为准。

3、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联系方式咨询相关详情,亦可咨询我司:

我司客服热线:400-628-0606(免长途费)

我司网站:http://www.jtamc.com

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jtamc.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7日